



陕西峰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anxi peak source engineer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洛南县天兴粮食购销公司 粮库智能信息化系统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FYZB-ZC-2023-048

采 购 人：洛南县粮食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峰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33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46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0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洛南县天兴粮食购销公司粮库智能信息化系统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洛南县河滨南路广电大厦旁西寺桥南 100 米自建楼二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8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YZB-ZC-2023-048

项目名称：洛南县天兴粮食购销公司粮库智能信息化系统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85,583.7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洛南县天兴粮食购销公司粮库智能信息化系统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085,583.7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85,583.7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交换设备	洛南县天兴粮食购销公司粮库智能信息化系统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085,583.70	1,085,583.7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号）；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产品目录。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洛南县天兴粮食购销公司粮库智能信息化系统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全过程，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12个月内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

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12 个月内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8)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陕西省财政厅指定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9) 信用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要求查询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发售文件至开标截止日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0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08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洛南县河滨南路广电大厦旁西寺桥南 100 米自建楼二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南路逸翠尚府北区 1 号楼 7 单元 1501 室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08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南路逸翠尚府北区 1 号楼 7 单元 15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文件：请携带文件获取登记表（见公告附件）、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1 套。

2、项目属性：货物类；标的所属行业：工业。

3、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南县粮食局

地址：商洛市洛南县环城西路洛南县柏槐小学东北侧约 170 米

联系方式：131522515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峰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南路逸翠尚府北区 1 号楼 7 单元 1501 室

联系方式：17709143149、029-8956517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胥美红、颜工、何工

电话：17709143149、029-89565176

陕西峰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11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洛南县粮食局 地 址：商洛市洛南县环城西路洛南县柏槐小学东北侧约 170 米 联系人：洛南县粮食局经办 联系方式：13152251555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峰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颜工、何工 电话：029-89565176 电子邮箱：1421339873@qq.com
3	项目名称	洛南县天兴粮食购销公司粮库智能信息化系统项目
4	项目编号	FYZB-ZC-2023-048
5	采购内容	详细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6	商务要求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质量：合格 质保期：产品安装调试经终验合格后起 12 个月
7	付款方式	设备全部到场后支付总合同款的 50%；安装调试完成且终验合格后支付总合同款的 45%；剩余 5%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支付。（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8	采购预算	1,085,583.70 元，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9	验收标准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及第四部分“合同主要条款”
10	打包	本次采购采用整体打包方式，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投标，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和信用要求	<p>(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全过程，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p> <p>(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p> <p>(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12 个月内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12 个月内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6)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8)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陕西省财政厅指定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p> <p>(9) 信用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要求查询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发售文件至开标截止日网站查询结果为准）。</p> <p>(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p> <p>说明：以上资质为必备资质，供应商提供资质复印件附于每份响应文件中（包括正、副本）并加盖公章。</p> <p>以上资格性审查内容，不得缺项，必备资质中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须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质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p>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3	磋商截止时间、地点	磋商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4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南路逸翠尚府北区1号楼7单元1501室
14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90日历天

15	磋商保证金	<p>磋商保证金：1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p> <p>磋商保证金应当通过单位银行账户转账等非现金方式提交。以电汇、转账等形式缴纳保证金应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出，不允许以个人名义交纳。</p> <p>磋商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开标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磋商保证金转出后，请将转账凭证及加盖公章的基本账户信息发送至邮箱 1421339873@qq.com。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银行转账凭证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p> <p>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峰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兴庆路支行 账 号：6100 1730 0120 5252 1358</p> <p>转账事由（备注）：FYZB-ZC-2023-048（或项目简称）投标保证金。</p> <p>备注：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担保机构保函原件提交至招标代理单位登记备案。</p>
16	磋商响应文件制作及份数	<p>（1）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p> <p>（2）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壹份（U 盘《电子文档应为正本签字盖章齐全版本的扫描件 PDF 格式与可编辑的 WORD 格式各一份》）；</p> <p>（3）开标一览表：壹份（用于磋商现场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须为原件）。</p>
17	装订要求	<p>（1）磋商响应文件鼓励双面打印，正本和副本均应采用胶封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p> <p>（2）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等字样。因字迹不清、表达不准或不按给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p>

18	封套标识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密封，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且磋商响应文件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19	签字、盖章的具体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全文均加盖公章，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或盖章。 磋商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只要一项内容即可。 磋商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和盖章”的，供应商必须既签字又盖章。
20	磋商报价	各投标人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结合企业自身管理水平及市场行情自主报价，磋商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凡因投标人对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现场、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负责；如投标人因此而提出索赔或服务期延长，采购人将不予批准。
21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22	分包	不允许
2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4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竞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5	是否要求提供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6	是否退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但由于按无效投标处理等原因未启封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资料袋除外

27	磋商小组组成	磋商小组构成：由3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磋商小组确定方式：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2名及采购人代表1人组成。
28	重新磋商或者变更采购方式	磋商会议开始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办法第21条第3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磋商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其他未尽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相关规定执行。
29	开标时是否提供原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递交投标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资质原件，未携带原件，或经审验后不合格，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
3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1	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
32	项目属性	货物类

33	中小企业规模 类型判断	<p>(1) 各投标供应商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自测，判断属于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也可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进行测算。</p> <p>(2) 划型标准：<u>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u></p> <p>(3) 供应商须确保《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政策优惠相关证明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质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p>
34	政府采购信用 融资	<p>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p> <p>网 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s</p>

一、 总则

1、项目概况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本项目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产品目录。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文件执行。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二、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适用范围

本次磋商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3)磋商文件的购买:磋商公告发布后,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2、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五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质疑提出与答复

投诉的提出和处理,执行财政部 94 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1) 供应商如果认为磋商文件(包括采购需求、供应商资格条件、商务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获取磋商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如果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磋商公告)。

(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3) 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

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4)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7)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8)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处罚，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4、磋商的处理依据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次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要求

1、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磋商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主要包括下列内容：（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竞争性磋商函；（2）（首次磋商报价表）开标一览表；（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4）磋商响应方案；（5）资格证明文件；（6）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7）供应商的性质判别情况

2、磋商报价

（1）本项目的磋商报价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进行计价，总价包死；

（2）磋商报价为供应商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项目的实际，根据自身情况自主报价；

（3）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投标报价是指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制造、包装、生产、运输、装卸、保险、验收、税金及其他相关费用。报价语言为汉语语言文字。

（4）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5）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6）投标人应按各自的能力，结合技术资料、交货期、人员投入等各种因素，综合测定后报价。

（7）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8）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

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日历天；响应文件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4、磋商保证金

(1) 供应商须按要求缴纳，未交纳或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磋商权利。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磋商无效。

(2) 磋商保证金退还：

A 未成交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B. 成交供应商：成交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各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中标单位提交成交合同及时办理退还手续。由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及时退还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A、磋商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

B、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签订合同；

C、成交供应商未按时缴付成交服务费；

D、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5、资格审查资料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信用要求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要求查询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发售文件至磋商截止日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7、备选磋商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8、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供应商须依据磋商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编制连续页码，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壹份、开标一览表壹份（用于磋商现场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5)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6)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磋商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及评标办法编制内容，并编制目录及连续页码。

(8) 磋商响应文件鼓励双面打印，正本和副本均应采用胶封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9、文字要求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四、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 响应文件封装：

A、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原件），用单独的封袋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字样，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B、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递交

(1)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

(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2) 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磋商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

式撤回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 在磋商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磋商、澄清、成交

1、磋商

(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2) 磋商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监督部门代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磋商的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 由监标人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 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项目名称、磋商价格记录，并存档备案。本次磋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执行不进行公开唱价。

2、磋商小组组成与职责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磋商小组由熟悉相关业务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所有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做出评价；

C、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D、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

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配合招标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响应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资格性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以响应文件正本中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为准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全过程，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	合法有效	原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以响应文件正本中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为准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12 个月内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		以响应文件正本中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为准

	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件为准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12 个月内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 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8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陕西省财政厅指定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9	信用要求: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信用要求查询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发售文件至开标截止日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以响应文件正本中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为准

(3) 符合性审查: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磋商小组依法对符合资格条件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

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符合性审查细则：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 审查	(1)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有效性	响应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加盖公章
		(2) 响应文件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	应符合“响应文件格式”和磋商文件要求
		(3) 投标报价	每轮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首次）磋商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2	完整性 审查	(4) 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文件数量
		(5) 响应文件编制及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3	响应性 审查	(6) 响应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交货期和质保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8) 投标有效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9) 其他情况	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评定结果：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符合性审查评定为不合格。			

(4) 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 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其重大的限制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6)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或投标文件的编制、内容及责任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重大偏差，经评标委员会2/3以上成员确认后，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

留，使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4、经过对供应商及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投标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必备资质要求在提供原件未提供原件的或必备资质的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或供应商提供的资质原件与投标文件所附的复印件不一致的、要提供原件或提供的原件不全的。

（4）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纸质和电子版）。

（5）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不满足招标文件商务要求的（交货期、质保期、付款、验收等项）。

（6）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保证金交纳凭证或陕西省财政厅指定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7）供应商出现多份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8）投标项目出现漏项或产品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产品分项报价表不全。

（9）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标书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10）投标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11）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12）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1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投标文件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5、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 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7)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8) 投标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评审方法及内容

(1)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 采用综合评分法；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在满足磋商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提交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二次报价超过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文件处理。最终报价后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磋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方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总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得分顺序推荐。

(3) 关于同一品牌产品的处理

1)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

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因素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按照响应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 若未明确核心产品，则供应商投标全部货物品牌中出现 30%及以上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

(4)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以项目为单位分别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意见。如果磋商小组出现对磋商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书面签署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拒绝在磋商意见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评标因素	分值	评价要素
价格	30	<p>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p> <p>说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技术评审	37	<p>1、产品技术参数（10分）</p> <p>依据各投标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参数、性能等情况；全部满足参数要求得10分；</p> <p>技术参数标“★”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p> <p>技术参数非标“★”项每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p>

	<p>2、产品技术响应（10分）</p> <p>根据供应商所投产品的产品技术资料、产品质量证书、相应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彩页、官网和功能截图等）等佐证材料，从设备的技术指标、配置、性能等多方面因素进行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产品参数及证明材料详细，完全满足采购要求计(8-10)分；②产品参数基本满足要求，但证明材料不齐全计(5-8)分；③产品参数负偏离较多，证明材料少计(0-5)分。 <p>3、产品性能响应（10分）</p> <p>根据产品选型合理、性能参数以及配置方案的完整性和合理性，产品性能及技术水平、应用程度、系统结构和产品实际功能的先进性、科学性进行综合评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产品稳定性高、配置完整、功能齐全、产品先进、适用度高，配置全面合理计(8-10)分；②产品性能一般、实用性一般，可以满足项目所需计(5-8)分；③所投产品性能较差、实用性差，基本满足项目所需计(0-5)分。 <p>4、供货渠道合法（5分）</p> <p>所投产品及原材料货源渠道正规、供应充足，产地及制造商明确，产品销售记录可追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综合评审计 0-5 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货物渠道证明齐全规范，产地及制造商明确计(3-5)分；②货物渠道证明较欠缺，产地及制造商不完全明确计(0-3)分。 <p>5、产品的环保节能认证（2分）</p> <p>所投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的计0.5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计0.5分；每有一项产品同时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得1分，最多得2分。</p> <p>（提供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p>
--	--

实施方案	15	<p>1、对供货进度计划及时限保障措施综合评审计 0-5 分。</p> <p>①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详尽充实、合理可行计（3-5]分；</p> <p>②保障措施欠缺，可执行性差计(0-3]分。</p> <p>2、对人员配备计划、运输派送、安装调试保障措施综合评审计 0-5 分。</p> <p>①保障措施详尽充实、方案合理可行计（3-5]分；</p> <p>②保障措施欠缺，可执行性差计(0-3]分。</p> <p>3、对安全保障措施进行打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产品 & 人员的保障措施、履行过程中不影响正常秩序的保障措施等综合评审计 0-3 分。</p> <p>①安全保障措施内容详实，合理可行计（2-3]分；</p> <p>②保障措施欠缺，可执行性差计(0-2]分。</p> <p>4、对突发故障事件有完整、可靠的应急预案综合评审计 0-2 分。</p> <p>①应急预案内容详实，合理可行计（1-2]分；</p> <p>②预案内容欠缺，可执行性差计(0-1]分。</p>
售后及培训服务	15	<p>1、投标供应商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包括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计划、流程、质保期及服务范围等），综合评审计 0-4 分。</p> <p>①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详实，合理可行计（2-4]分；</p> <p>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欠缺，可执行性差计(0-2]分。</p> <p>2、投标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及设备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计 0-4 分。</p> <p>①售后证明材料详实，售后服务人员设置合理计（2-4]分；</p> <p>②售后证明材料欠缺，售后服务人员设置欠缺计(0-2]分。</p> <p>3、投标产品保修期与保修内容与范围（包括设备返修、零部件更换保障措施），综合评审计 0-4 分。</p> <p>①产品保修期与保修内容与范围详实计（2-4]分；</p> <p>②产品保修期与保修内容与范围欠缺计(0-2]分。</p> <p>4、供应商负责为采购人进行操作培训，有详尽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并列出的培训的具体内容及方式，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独立操作，</p>

		并进行简单故障排查处理等，综合评审计 0-3 分。 ①培训内容和方案详实合理计（2-3]分； ②培训内容和方案欠缺计(0-2]分。
业绩	3	提供2020年1月1日起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业绩计1分，满分3分。 (以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备注		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7、其他事项说明：（落实的相关政策）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有关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上述声明函，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本次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为10%。

(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

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上述声明函,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4)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6)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7)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8)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0) 国家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

号)。

(11)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8、成交

(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磋商结果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招标人备案,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序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5、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七、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交费金额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标准收取。

3、服务费交纳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峰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兴庆路支行

账 号：6100 1730 0120 5252 1358

八、其它事项

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九、中标人融资

1、本着“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可以自愿选择政府采购贷进行融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2、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http://www.ccp-shaanxi.gov.cn/>）”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

十、采购项目的履约验收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十一、信用担保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投标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其认可的担保单位名单参考财政局文件。

第三部分 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商务要求

-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 质量：合格
- (4) 质保期：产品安装调试经终验合格后起 12 个月
- (5) 付款方式：设备全部到场后支付总合同款的 50%；安装调试完成且终验合格后支付总合同款的 45%；剩余 5%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支付。（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技术要求

（以下参数为采购基本参数，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可相同或优于此基本参数）

本次采购核心产品为：仓外测温分机（网络分机）、工业级交换机。

（一）测温系统部分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数字测温电缆	主要采用3点 / 18B20，每根3个测温点，抗拉强度 $\geq 350\text{kg}$ ，镀锡铜导线截面积 $\geq 0.3\text{mm}^2$ ，传感器、导线完全密封，在熏蒸时能正常测温，高压聚乙烯护套。电缆所用的快速接头防护等级 可达IP66以上。为适应北方严寒环境，电流护套采用软质聚氯乙烯。	根	240
2	仓温仓湿	传感器采用数字式温、湿度一体化探头，防尘、防腐蚀、抗磷化氢熏蒸，用于采集仓内环境温湿度数据。	套	15
3	分线器	1) 仓内每根测温电缆设一个具有防雷防腐功能的分线器，就近连接到测温电缆； 2) 分线器间的连线为3线制（电源、信号、地）； 3) 为保证防雷效果，测温电缆中数字温度传感器需采用2线制并连接法； 4) 分线器和测温电缆及仓内所有设备必须全方位密封处理，保证不怕熏蒸； 5) 单片机控制，智能化程度高；	个	70

		6) 可连接温度、湿度、害虫等多种传感器; 7) 全密封, 抗腐蚀性高。		
4	仓内通信电缆	采用 RVV3×0.5 锡丝, 连接测温分机到仓内分线器。	米	1300
5	分机防雨箱	定制大小 500*400*200 不锈钢, 作为分机及网络防雨箱	个	6
6	仓外通讯线缆穿线管	主要采用 PVC20 和 PVC25 这两种绝缘线管对线缆进行保护。	米	800
7	粮情检测电脑	处理器: Intel Core i5; 内存: ≥4G; 显卡: 集成显; 显示器: ≥21.5英寸宽屏液晶显示器; 硬盘参数: ≥1T; 主板芯片组: H61	套	1
8	粮情检测打印机	产品类型: 黑白激光打印机 产品定位: 商用最大打印幅面 A4 最高分辨率: ≥1200×1200dpi 黑白打印速度: ≥18ppm 处理器: 266MHz 双面打印: 手动 网络功能: 不支持网络打印 打印方式: 激光打印 首页打印时间: 8.5 秒 打印语言: 基于主机的打印 月打印负荷: ≥5000 页 接口类型: USB2.0 耗材类型: 鼓粉一体 硒鼓寿命: 随机标配 1500 页 产品尺寸: 349×238×196mm, 349×228×410mm	套	1
9	仓外测温分机 (网络分机)	功能要求: 1) 每台容量为512个数字测温点和不小于45个测虫点 (测气点); 2) ★具有测温、测湿、测虫、测气如: 氮气或氧气、二氧化碳气体等, 集成检测功能和仓内粮虫图像采		

	<p>集、传输等功能。</p> <p>3)★系统内测控单元等主要元器件按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断电时物理隔离，通电电子防雷保护，系统不需要另配专门的避雷器，即使系统遭受雷击整个系统仍能正常工作。</p> <p>技术参数：</p> <p>1)分机工作环境相对湿度：10%RH~99%RH</p> <p>2)检测温度范围：-20℃~125℃，温度检测误差：≤±0.5℃ 4)</p> <p>3)检测湿度范围：0%RH~99%RH，湿度检测误差：≤±3%RH 5)</p> <p>4)检测虫害范围：小麦、稻谷、玉米、大麦及豆类等粒状粮食及种籽，粒径(2mm)各种商品粮，粮面以下能活动的储粮害虫。</p> <p>5)虫害检测误差：≤10%</p> <p>6)图像采集装置最大分辨率：2592*1944、传输速率：1000Mbit/s</p> <p>7)O2量程：0~25%vol，最小读数：0.1%vol，响应时间：≤25S</p> <p>8)CO2量程：0~5%vol，最小读数：0.05%vol，响应时间：≤25S</p>	台	11
--	---	---	----

(二) 出入库系统部分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管理电脑	处理器：Intel Core i5； 内存：≥4G； 显卡：集成显卡； 显示器：≥21.5英寸宽屏液晶显示器； 硬盘参数：≥1T； 主板芯片组：H61	套	2

2	发卡器	RFID 卡发卡器	台	2
3	二代身份证阅读器	USB、串口、读卡距离 $\geq 5\text{cm}$ （发卡室1套）	台	2
4	车辆管理主机	CCD像素分辨率：100万，1280(H) \times 720(V) 传感器类型及尺寸： $\geq 1/3$ 英寸 CCD, 4.08 μm (H) \times 4.08 μm (V) 支智能车牌识别功能； 支持视频、图片具备水印及效验功能；	套	1
5	自动道闸设备	采用电动机的减速机构、传动机构来实现闸杆的升降 采用具备软件陷阱与硬件看门狗的单片机控制，永不死机。	套	1
6	地磅抓拍单元	≥ 18 寸一体化护罩设计摄像机内置偏振镜切换控制融合 Smart-PCT 技术(基于精确光控制的图像处理技术)， 图像效果更优支持违章图片合成功能。	台	1
7	自动扦样机	1) 旋转臂长（沿 X 轴） 3400mm（可根据用户要求制作）； 2) 扦样杆长（沿 Z 轴） 3400mm（可根据用户要求制作）； 3) 摆动角度 0 \sim 90 $^{\circ}$ ； 4) 遥控开关控制板电源 380V； 5) 遥控器电池型号 5#电池； 6) 旋转电机 380V 0.55kw； 7) 扦样小车移动电机 220V 1.3kw； 8) 扦样杆升降电机 220V 0.51kw；	台	1

8	工业级交换机	<p>1) ★IP40 防护等级, 铝合金阳极氧化工艺外壳, 能够经受住恶劣环境的考验;</p> <p>2) ★设备提供 8 路千兆以太网电口支持 IEEE802.1Q 协议 VLAN 超长数据包的传输, 支持最大为 16K 字节的以太网包, 支持大背板带宽, 大交换缓存, 确保所有端口线速转发;</p> <p>3) ★电接口 (RJ45 接口) 支持 10/100/1000M 自适应、全/半双工方式、MDI/MDI-X 自动侦测;</p> <p>4) ★设备自带 WEB 网管, 以太网接口支持 IEEE 802.3D/W/S 标准的 STP/RSTP 环网协议;</p> <p>5) ★支持 IEEE802.3/802.3u/802.3ab/802.3z/802.3x 存储转发方式;</p> <p>6) ★支持 IGMP Snooping V1/V2/V3, 支持 GMRP, 支持 IEEE 802.1Q 4K VLAN, 支持 DSCP 8 个队列;</p> <p>7) ★电源支持超强防雷功能: 防雷击, 可抗感应高压, 防浪涌等; 无风扇高效散热, 降低修复时间;</p> <p>8) ★8 双 DC 供电时 (5.08mm 接线端子): 可以 DC9-70V 或 AC7-50V 宽范围电源供电, 电源具备极性自动检测功能, 安装时无需区分正负极;</p> <p>9) ★支持内部隔离, 冗余双电源输入; 防反接保护;</p> <p>10) ★AC 供电时 (三位梅花 AC 座): 支持 AC: 85-265V 交流, 或 DC: 110-300V 直流宽范围输符合工业四级电磁兼容性要求;</p> <p>11) ★超强防雷功能: 防雷击, 可抗感应高压, 防浪涌等;</p> <p>12) ★无风扇高效散热, 降低修复时间;</p> <p>13) ★提供 DIN 35mm 轨式安装, 或壁挂式安装方式;</p> <p>14) ★宽温型: 工作温度-40℃~ +85℃;</p>	台	1
---	--------	---	---	---

9	计量单据 多联打印机	打印方式：串行击打式点阵打印； 打印方向：双向逻辑选矩； 打印宽度：最大 241MM，最小 100MM； 复写能力：1+5P（快递单）； 打印速度：180 字/秒； 进纸方式：平推进纸（自动寻边打印、自动打印纸垂直检测等）；	台	1
10	语音播报设备	话筒、音响，功放	套	1
11	智能粮库卡	粮库 RFID 射频卡 无线传输速率：Max：500KBps 编程可调 信号调制方式：GFSK、2-FSK、ASK/OOK， 调制方式可选 发射功率：-30~1 dbm，编程可调 接收灵敏度：-90dbm 工作温度：-20℃~+50℃ 中频卡，频率 13.56MHz	张	30
12	智能卡读写设备	定制外壳、RFID 数据采集与处理、RFID 标签发放等 卡片识别设备 通讯方式：动态密匙加密方式 无线传输速率：250KBps 信号调制方式：GFSK、2-FSK、ASK/OOK， 调制方式可选 微波通讯检错：CRC16 循环冗余校验 接收灵敏度：-90dbm 识别方式：全向识别 识别距离：0-8 米（距离可调）	套	2
13	质检显示屏	单色显示屏，密度 10000 点/平方米， 8×8 点阵封装 设计净显示尺寸：长×高=2*1.5=3 平方米	平米	3

14	支架, 电源	抓拍系统摄像头支架, 电源等	批	1
----	--------	----------------	---	---

(三) 视频监控部分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网络摄像机 200 万像素	1) 具有 ≥ 200 万像素CMOS传感器; 2) ★支持自动变焦、自动光圈。(公安部型式检验报告证明); 内置一体化高速电动变焦, 自动跟随聚焦镜头, 变焦同时快速完成聚焦, 变焦过程画面不能完全虚焦; 3) ★最大分辨率2048x1536。(公安部型式检验报告证明); 4) ★需具有 ≥ 20 路取流路数能力, 以满足更多用户同时在线访问摄像机视频。(公安部型式检验报告证明); 5) ★最低照度彩色: 0.002 lx, 黑白: 0.0002 lx, 灰度等级不小于11级(公安部型式检验报告证明); 6) ★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100米。(公安部型式检验报告证明);	台	10
2	智能球型网络摄像机 200 万像素	1) ★视频输出支持 2048 \times 1536@30fps, 1920 \times 1080@60fps; 1280 \times 720@60fps, 分辨力不小于 1500TVL (以公安部型式检验报告为准); 红外距离不小于 100 米支持 20 倍光学变焦 2)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4Lux, 黑白 0.0004Lux (以公安部型式检验报告为准)	台	1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变压及稳压	个	10
4	摄像机支架	定制	套	15

5	硬盘录像机	<p>1) 32路8盘位；支持对任一录像文件加锁、解锁，只有解锁后才可被覆盖，可对任一录像文件添加自定义标签，单个文件最大支持64个标签（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p> <p>2) 支持录像续传接收功能,接入具有断网续传功能的网络摄像机,当样机与摄像机之间网络中断并恢复后,可自动接收摄像机内存储的视频图像（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p> <p>3) 支持整机热备份功能,设置一台备份硬盘录像机,当主设备 异常离线时,备份设备替换主设备进行录像,当主设备正常时,备份设备可回传录像文件至主设备(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p> <p>4) 支持系统备份功能,检测到一个系统异常时,可从另一个系统启动,并恢复异常系统（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p> <p>5) 支持≥ 8个SATA接口,1个eSATA接口至少支持2个USB2.0、1个USB3.0接口；</p> <p>6) 支持≥ 16路报警输入,4路报警输出接口（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p> <p>7) 支持GB28181、Ehome 协议接入平台。</p>	台	1
6	高清防熏蒸球机 200万像素	<p>1) 防磷化氢气体熏蒸腐蚀；</p> <p>2) 视频输出支持 2048×1536@30fps, 1920×1080@60fps, 1280×720@60fps, 分辨力不小于1500TVL（以公安部型式检验报告为准）；红外距离不小于100米；支持20倍光学变焦；</p> <p>3)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4Lux, 黑白0.0004Lux（以公安部型式检验报告为准）</p>	台	20
7	监控专用硬盘	<p>容量 (GB) ≥ 8000；接口SATA；转速 (rpm) ≥ 5900</p> <p>传输速率$\geq 6\text{Gb/s}$；缓存$\geq 256\text{MB}$</p> <p>环境条件工作温度 0-60℃</p> <p>存储温度 -40-70℃</p> <p>磁密度：1333R/V（旋转振动）传感器：有</p>	块	4

		支持的硬盘盘位：上 支持的摄像机：≥64 长度：≥140mm 宽度：≥100mm 厚度：≥25mm 平均无故障时间：≤1000000hr		
8	显示屏	对角线尺寸：60寸 分辨率：≥1920×1080 亮度值：≥500cd/m ² 对比度：3500:1	台	1
9	网络配电箱	500*400*200（不锈钢）	个	6
10	数据传输 光纤	光纤类型：G. 652D G. 655D 衰减（+20℃） @1310nm ≤0.36 dB/km ≤0.40 dB/km @1550nm ≤0.22 dB/km ≤0.23 dB/km 光缆截止波长≤1260nm ≤1450nm 光纤类型 50/125μm 62.5/125μm 衰减（+20℃） @850nm ≤3.0 dB/km ≤3.3 dB/km @1300nm ≤1.0 dB/km ≤1.0 dB/km 带宽 @850nm ≥500 MHz·km ≥200 MHz·km @1300nm ≥500 MHz·km ≥500 MHz·km 数值孔径 0.200±0.015NA 0.275±0.015NA	米	500
11	网线	符合 TIA/EIA 568B 2 六类非屏蔽标准； 外径：≥6.0±0.2mm； 无铅外皮，护套为常用 PVC 或阻燃 PVC 护套，含十字芯 分隔材料；	箱	7

12	光纤盒	固定式设计，方便施工,防止光纤过度弯曲,保护光缆的端接和光纤连接器具有多种规格，可按用户需求提供不同的容量，不同结构，不同熔纤的配线方式光纤接线箱内置光纤连接护板，允许光缆与现场安装的光纤尾纤熔接内部方便的绕线环帮助多余长度的尾纤储放 19 寸标准机架式安装适用于通讯间或设备间的主干、水平系统的端接应用于光纤通信网络光纤数据传输高速传输系统 光纤传感器	套	9
----	-----	--	---	---

(四) 中心机房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中心服务器	2*E5-2609（四核），16GB DDR3 RDIMM；3*300GB HDD；RAID5,4个千兆以太网口；DVD-RW；2*550W电源	台	1
2	显示器	对角线尺寸：≥21.5寸 分辨率：≥1920×1080 亮度值：≥500cd/m ² 对比度：3500:1	台	1
3	空调	空调类型：壁挂式空调 冷暖类型：冷暖电辅 变频/定频：变频 空调匹数：1.5P 适用面积：16-20 m ² 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控制方式：遥控/智能 制冷量：≥3500W 制冷功率：≥800W 制热量：≥5000+1000W 制热功率：≥1000+1000W 电辅加热功率：1000W 循环风量：≥600m ³ /h 扫风方式：上下扫风 电源性能：220V/50Hz	台	1

4	机柜	按宽度分:600mm 和 800mm 宽的 42U 机柜, 深度有:600mm, 800mm, 900mm, 960mm, 1000mm, 1100mm, 1200mm 等 按实际需求分:除实际使用尺寸是 42U 之外, 宽度和深度可以按照实际需求定制。	台	1
5	电脑	CPU: I5及以上 内存: $\geq 4G$ 硬盘: $\geq 1T$ 光驱: DVD RW/R5 显卡: 独立显卡 系统: WIN10以上	台	1
6	核心交换机	核心交换机三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 $\geq 450Gbps$, 包转发率 $\geq 100Mpps$, ≥ 24 个千兆光口, ≥ 8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复用电口, 固化 ≥ 4 个 SFP+万兆光口,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	台	2
7	接入交换机	接入交换机二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 $\geq 300Gbps$, 包转发率 $\geq 40Mpps$, ≥ 24 口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交换机, 固化 4 个 SFP 千兆光口, 支持 VLAN、ACL、端口镜像、端口聚合等功能。	台	1
8	上网行为管理器	上网行为管理器, 标准 1U 机架设备, 6GE, 单电源, 1T 硬盘。 服务器插槽数量 ≥ 24 个; 处理器 FSB(前端总线)处理器; 英特尔至强可扩展第二代、CPU 缓存 $\geq 13M$ 缓存 CPU 频率 2.4G、主板嵌入式网络控制器 Broadcom5720 四端口 $\geq 1GbE$ (电口)、扩展槽 ≥ 24 个内存插槽, 支持 ≥ 8 个 Pcie 插槽、软件系统支持系统、Windows Server、Linux、	套	1

9	隔离防火墙	隔离防火墙标准机架式中小企业云管防火墙，固化 ≥ 8 个千兆电口、1个千兆光口、1个万兆光口，1U高度，标配单电源，可支持扩展1T企业级硬盘。隔离防火墙入侵防御、防病毒、应用识别特征库三合一授权，每个授权提供1年入侵防御、防病毒、应用识别特征库升级。	套	1
---	-------	--	---	---

特别提醒

(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技术要求中指出的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以上内容中若出现相关品牌，均为参考品牌，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等同于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2) 供应商所投货物技术参数出现负偏离的，由磋商小组进行评审决定其投标货物是否基本满足本项目实际使用及功能要求。

(3) 货物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投标货物的相关质量材料，以证明其质量及参数，真实准确，且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包含配套的强弱电、辅材、安装、调试、人工等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全部费用。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设备采购供货合同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选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总计（人民币/元）		¥： （大写）					

（参数附件说明）

乙方负责按以上确定的产品规格、型号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及时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确保所有产品达到最佳运行状态，负责对甲方操作、维护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操作、使用和维修保养，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二、合同价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整；¥ 元。

合同总价包括：产品供应费、产品的包装、运输、装卸、安装、保险、验收、税金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与责任、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的一切费用及其它相关的费用。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三、付款方式

设备全部到场后支付总合同款的 50%；安装调试完成且终验合格后支付总合同款的 45%；剩余 5%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支付。（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四、交货条件

-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2）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 （3）质 量：合格
- （4）质保期：产品安装调试经终验合格后起 12 个月

五、运输方式：根据产品特性，由乙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保证

(一) 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二) 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三) 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四) 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五) 货物的质保期严格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质保期执行，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六)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技术服务

(一) 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1、技术资料：

(1) 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 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3) 其它资料。

2、技术培训：免费为采购人培训设备操作及维护人员。

(1) 培训内容：由采购人指定；

(2) 培训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3) 培训时间：由采购人指定；

(4) 培训人数：由采购人指定；

(5) 培训费用：参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售后服务

(1) 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

(2)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4、伴随服务

- (1) 乙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 (2) 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 (3) 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设备装箱提供。
- (4) 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 (5) 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八、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乙方履约延误

1. 如乙方事先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并得到采购人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期，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交货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三) 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

九、验收

(一) 甲方在产品出厂前，应按产品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进行全方面检验，随同产品物出具产地证书、出厂检验报告和产品质量合格证等。

(二) 产品到货后，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对产品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三) 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后，乙方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四) 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通知监标部门并聘请有关专家进行验收，专家组验收合格作为产品的最终认可。验收聘请专家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 验收合格后，填写采购项目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说明资料。

(六) 验收依据：

1. 合同；
2. 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3. 招标文件以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其它事项

1、甲、乙双方做为合同执行的主体，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峰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督履行。

2、甲方使用部门代表签署合同，并随时监督合同履行情况。合同执行过程中涉及的招标问题，由使用部门会同采购部门与乙方解决。

3、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5、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执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6、使用单位收货、验货人员：电话：_____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模板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前，参考评标办法，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编制页码，按要求加盖公章后，胶装成册。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洛南县天兴粮食购销公司
粮库智能信息化系统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FYZB-ZC-2023-048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目录级别可在以下目录级别充实细化, 需编制页码)

一、竞争性磋商函.....	页码
二、(首次磋商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页码
(首次磋商) 产品分项报价表.....	页码
三、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页码
1、商务响应偏差表.....	页码
2、技术响应偏差表.....	页码
三、磋商响应方案.....	页码
1、技术响应.....	页码
2、实施方案.....	页码
3、售后服务及培训.....	页码
4、业绩.....	页码
5、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成交的其他情况等说明...	页码
五、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六、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页码
七、供应商的性质判别情况.....	页码

一、竞争性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的磋商文件，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就该项目进行磋商。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投标产品、作业服务及质量保证，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参加投标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交货期：_____；质保期：_____。

3、我方提交该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开标一览表一份。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5、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的条款。

6、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7、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采购人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货物/服务。

8、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9、若我方被选为成交投标人，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采购服务费。

10、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日历天。

11、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注册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年__月__日

二、（首次磋商报价表）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洛南县天兴粮食 购销公司粮库智 能信息化系统项 目	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	自合同签订后___个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 调试完毕	产品安装调试 经终验合格后 起___个月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 量：合格				

说明：1. 本表价格应按磋商总价填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同时应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中与此表且一致。

2. 此表中任何信息与响应文件其他处不一致时以此表为准。

3. 本表应按规定密封单独提交。若有折扣声明，请与本表一并装订和密封，严格按照表格格式报价。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年___月___日

(首次磋商) 产品分项报价表

共__页, 第__页

分 项 费 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5								
	6								
	...								
投标总报价(元)		小写¥: _____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 1. 分项报价表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保持一致,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分项报价表的单价及总价均为货到项目现场价格, 包括产品价格、安装调试价格、税金、安装所有使用的辅材价格、技术培训等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3. 产品分项报价表中应包含本次采购清单中涉及全部产品。

4. 表格不够, 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供应商: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若有）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4								
5								
6								
...								
合计（元人民币）								
占投标总价的百分比（%）								

说明：

1. 如投标产品为品目清单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证明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jnhb/jnhbqd/> 查询），否则评审时不予计分。

2. 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 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三、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商务响应偏差表

共____页，第__页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				

说明：1. 根据“第三部分磋商内容及要求”“第四部分合同主要条款”其要求进行响应，未详细列明条款视为完全响应。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其响应文件无效。

2. 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偏离简述填写：偏离内容。

3. 表格不够，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2、技术响应偏差表

共____页，第____页

序号	产品名称	磋商产品技术规格	磋商响应产品技术规格	偏离情况	偏离简述	证明资料所在页码
1						
2						
3						
4						
5						
6						
...						

说明：1. 根据“第三部分磋商内容及要求”“第四部分合同主要条款”其要求进行响应，未详细列明条款视为完全响应。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要求，其响应文件无效。

2. 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偏离简述填写：偏离内容。

3. 表格不够，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4. 供应商应根据其提供的技术资料正确填写投标产品技术规格、偏离情况、偏离简述。**若偏差表与技术资料不一致或存在虚假应标，评标委员会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供应商的原则对投标文件做出评判，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磋商响应方案

说明：磋商响应方案是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分的重要依据，请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分因素，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完整的磋商响应方案（格式自拟）。

编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技术响应
- 2、实施方案
- 3、售后服务及培训
- 4、业绩
- 5、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成交的其他情况等说明

附件：业绩说明一览表（格式）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履行情况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1. 此表后应附加盖公章的业绩合同，无业绩合同不得分。

2. 业绩合同仅限于供应商已完成的类似业绩。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所列“投标人资格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质复印件附于每份响应文件中（包括正、副本）并加盖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全过程，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国徽面)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
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竞
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自磋商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人像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国徽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国徽面）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12 个月内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12 个月内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参加本次开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及相关技术资料是真实且有效，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年__月__日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_____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声明，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陕西省财政厅指定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附件以下资料

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

基本账户信息复印件

(9) 信用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要求查询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发售文件至开标截止日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二、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3、单位负责人：_____

三、我方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五、我方参与本项目为非联合体投标。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六、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1、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
本公司郑重承诺：

一、在参加本项目开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
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二、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
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三、参加本次开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
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四、近三年因招投标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
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六、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一、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二、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三、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四、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5、竞争性磋商文件确认书

本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相关的修正内容、答疑内容均无异议。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供应商的性质判别情况

一、投标人性质

1、若供应商非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内容。

2、若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划分标准为招标文件所属行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响应缺陷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

3、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2023）3号文：**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特别提醒：中标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须确保《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政策优惠相关证明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质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备注：（1）各投标供应商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自测，判断属于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也可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进行测算。

（2）划型标准：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供应商须确保《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政策优惠相关证明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质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选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选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非小微企业不填写此表；若供应商所投产品中有一个产品不是由小微企业制造，则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同时也不用填写此表。

4、请各投标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按标的种类逐一进行填写，可自行向下延续序号。

（2）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备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1-1:

XXXX项目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_____:

鉴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编号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_____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2:

XXX项目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产品/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产品/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产品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

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产品\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陕西峰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anxi peak source engineer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LTD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逸翠

尚府北区1号楼7单元1501室

电话：029-89565176